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5-050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转让事项

2025年8月8日，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集团”）与广西旅发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旅大健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黑五类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公司150,697,910股（占公司总股本20%）的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转让给广旅大健康；本次股份转让项下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6.25元/股，对应转让价款总额为941,861,937.50元（含税价）。

同日，黑五类集团、韦清文、李汉荣、李汉朝、李玉琦签署《表决权放弃承诺》，前述承诺人承诺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股权转让交易后合计持有公司133,071,76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7.66%）对应的表决权，亦不委托任何其他方行使该等股份的表决权。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广旅大健康持有公司股份150,697,910股（占公司总股本20%）；黑五类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将由227,946,277股减至77,248,367股（持股比例将由30.25%减至10.25%），持有0%的表决权；韦清文、李汉荣、李汉朝、李玉琦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5,82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7.41%），持有0%的表决权。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黑五类集团变更为广旅大健康，实际控制人将由李汉朝先生、李汉荣先生、李玉琦先生、李玉坚先生、李玉宇先生、甘政先生、李淑娴女士变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的信披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权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股份转让进展

1、目前协议双方正积极履行《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义务，黑五类集团分别于2025年8月13日、2025年8月18日将其持有公司2,000万股、5,000万股的股份质押给广旅大健康，广旅大健康已于2025年8月22日前将诚意金共15,000万元支付给了黑五类集团，约定的诚意金已支付完毕，剩余转让价款791,861,937.50元，待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完成过户手续后的10个工作日内支付。

2、目前，广旅大健康聘请的中介机构就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以下简称“尽调”）、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有序地进行中。

三、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5年9月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根据南昌市新建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5)赣0112执恢1055号]，该法院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执行处置黑五类集团所持公司320万股的股份，该将被司法处置的股份为黑五类持有公司的被冻结的17,391,584股其中的股份；不影响黑五类集团与广旅大健康的协议转让事项；若黑五类集团前述320万股股份最终被司法处置，黑五类集团、韦清文、李汉荣、李汉朝、李玉琦签署的《表决权放弃承诺》放弃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由17.66%变更为17.24%。

2、本次交易目前处于全面尽调阶段，尽调结果尚未出具，股份能否顺利办理过户，是否能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次交易剩余价款情形，可能会影响本次交易的进展，本次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主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过户手续，是否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及具体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9日